

第三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諮詢文件的回應

本人是小學資訊科技組負責教師，對文件的方向甚表贊同，可惜措施未能針對現實情況，現提出一些遲來的建議供貴處參考：

1. 設立「電腦認知科」為資訊科技學習提供繼續性、系統性和統整性的學習機會

現時小學生掌握電腦技能主要是透過校內的「電腦認知科」，可惜該科欠缺課程標準，甚為混亂，變相以學習軟件為主，未能融入教學。建議正式設立「電腦認知科」和明訂課程，每周兩節，讓它等同體育、視藝、音樂等學科，除可讓學校和學生重視學習外，亦可提供足夠時間讓學生掌握技能。該科除可與中學電腦科銜接外，亦是實行統整學科學習的好機會。課程可因應該年級的程度，設計以任務為主的學習(task base learning)，不但可讓學生融匯各學科的學習，而且亦可解決部分學生家中欠缺電腦和因年紀太小不適宜單獨出外使用電腦等問題，此外，亦提供機會給學生進行協作學習，更可解決現時課堂偏重資訊科技的「教」而忽略了應用資訊科技去「學」的不平衡現象。

2. 提升現課室和教員室的硬件設備

要令學生於課堂多使用資訊科技進行學習，除文件所述的硬件外，配合無線網絡學習，教育局亦應撥款為學校提供足夠的手提電腦，供學生於課堂進行學習之用(理想為 2-4 人一機)，此外，很多學校未能提供足夠電腦供教師一人一機，有礙學校營造使用資訊科技教學的氣氛和文化。

3. 學校領導對資訊科技教學的認識不足

學校領導層對學校資訊科技教學的推行舉足輕重，作為小小的教師，即使學校教師大部分有應用資訊科技教學的能力，但沒有校方(校長、副校、課程主任)的支持實難以有效地推行資訊科技教學。

4. 分享校內成功推行資訊科技教學的經驗

將成功的校本計劃上網供教師參考和舉辦分享會，可令學校在制定校本資訊科技計劃時多些參考。